

2021年度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办公室--

负责办公文秘、后勤保障和内务规范。承担大队办文办会、信息统计、综合调研、机要保密和文书档案管理工作；承担对内宣传，即：总队内网，支队内网，县局内网，同时抓好情报指挥中心的日常工作；承担大队政务公开、考核考评、对外协调以及公务接待工作；承担大队基建维修、涉案财物处置、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招投标)、物资保障、财务管理、警用装备及劳动工资、福利待遇、社会保障等有关具体事务；承担群众信访、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承担大队各类会议、培训、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

(二) 政工股--

承担大队队伍思想、作风建设及组织、纪检、监察、投诉和警务督察工作；承担大队先进事迹、人物的总结和呈报工作。

(三) 事故调处股--

承担全县死亡事故、涉外、疑难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和交通事故逃逸案件侦破的组织、指导工作；指导或承办大队管辖的交通肇事刑事案件工作；承担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的管理工作。

(四) 车辆管理所--

承担业务权限内机动车的登记、牌证发放、过户、注销等车辆管理工作；承担业务权限内驾驶人的培训、考试、发证、审验、转籍等机动车驾驶人管理工作；承担全县机动车、驾驶人档案管理工作；承担全县二手车交易及机动车报废解体的监督，指导、监督农机部门牌证发放工作；承担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考试工作；承担全县机动车和驾驶人管理业务的培训、指导和检查工作，联系车辆检测、驾校和考场工作。

(五) 法制宣传股--

承担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和法制工作(不含事故认定)：承担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道路交通安全社会化管理的组织和大队的法制工作；承担道路交通信息对外发布和对外宣传(办公室以外的)工作；承担

基层交通安全组织建设的指导、协调工作；承担队属各单位及民警执法执勤活动和大队行政许可的监督、检查工作；承担大队行政复议、行政听证、行政诉讼、国家赔偿案件的组织、指导、协调、应诉工作；承担大队交通违法行为和涉案财物管理(停车场的管理)工作；承担大队法制业务的培训、指导和检查工作；承担刑事案件、行政案件的审批和吊销驾驶证的呈报工作，指导大队非交通肇事刑事案件的办理及案卷的整理、保管。

(六) 交通科技股--

承担交通科技工作：承担交通管理科学技术的研究和推广应用工作；承担交通管理信息化建设和网络安全管理工作；承担智能交通管理系统的建设、维护、管理和使用；承担交通科技设备和交通标志、标线、标牌等交通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的工作；承担电子警察和治安卡口交通安全管理非现场执法及移动测速工作。

(七) 巡逻中队--

承担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工作。承担全县重点车辆和春运管理工作，承担全县道路交通秩序整治的组织、协调和指导、检查工作；承担全县交警(保)卫任务的组织、实施工作；承担全县道路交通、治安秩序管理的有关执勤、巡逻、应急管理等工作；承担路面执勤、协勤工作规范的培训和指导工作。

(八) 工会--

承担大队职工之家、健身房、图书馆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共青团、妇女、老干部(退休人员)、计划生育等工作；组织开展各类有益的文娱和警营文化活动，丰富民警业余生活；关心民警生活，及时反映民警、辅警、临聘人员及退休人员的正当愿望和合理要求，代表大队慰问、探望、优抚困难民警、退休人员、辅警、临聘人员和家庭；认真做好民警健康保障工作，落实好民警、退休人员、辅警、临聘人员定期体检制度，维护好民警、退休人员、辅警、临聘人员健康档案管理，开展心理辅导，缓解民警、辅警、临聘人员工作压力。

(九) 第一执勤中队--

负责联星、春联、江桥、桃水、石羊塘、莲塘坳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十) 第二执勤中队--

负责皇图岭、宁家坪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十一) 第三执勤中队--

负责峦山、酒埠江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十二) 第四执勤中队--

负责谭桥、菜花坪、渌田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十三) 第五执勤中队--负责新市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十四) 第六执勤中队--

负责黄丰桥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十五) 第七执勤中队--

负责网岭、丫江桥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内设机构包括：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成立于1987年，前身是攸县交通监理所，1987年更名为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队，1991年更名为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1994年升格为正科级机构，办公地址现位于攸县联星街道办事处高岭社区。大队现有8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政工股、事故调处股、车辆管理所、法制宣传股、交通科技股、巡逻中队、工会；7个执勤中队：第一执勤中队、第二执勤中队、第三执勤中队、第四执勤中队、第五执勤中队、第六执勤中队、第七执勤中队；现有在岗民警74名(男民警60名、女民警14名)、职工2名、辅警103名，党员民警67名，大专以上文化程度21人，其中本科以上43人。

(二) 决算单位构成

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本级。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8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034.9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3.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54.8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3,182.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82.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82.77	总计	62	3,182.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82.77	3,182.7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34.92	3,034.92					
20402	公安	3,034.92	3,034.92					
2040201	行政运行	1,286.68	1,286.68					
2040220	执法办案	1,707.34	1,707.3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90	4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0	9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0	9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00	93.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4.85	54.85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4.85	54.85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4.85	54.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82.77	2,509.64	673.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34.92	2,416.64	618.28			
20402	公安	3,034.92	2,416.64	618.28			
2040201	行政运行	1,286.68	1,286.68				
2040220	执法办案	1,707.34	1,129.97	577.3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90		4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0	9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0	9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00	93.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4.85		54.85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4.85		54.85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4.85		54.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8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034.92	3,034.9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3.00	93.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54.85	54.8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82.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82.77	3,182.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82.77	总计	64	3,182.77	3,182.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182.77	2,509.64	673.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34.92	2,416.64	618.28
20402	公安	3,034.92	2,416.64	618.28
2040201	行政运行	1,286.68	1,286.68	
2040220	执法办案	1,707.34	1,129.97	577.3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90		4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0	9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0	9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00	93.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4.85		54.85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4.85		54.85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4.85		54.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7.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4.37	30201	办公费	56.3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52.71	30202	印刷费	13.5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6.34	30203	咨询费	1.50	310	资本性支出	40.33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0.92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30	30206	电费	54.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8	30207	邮电费	6.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8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66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4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1	30211	差旅费	2.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10	30213	维修(护)费	69.5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5.43	30214	租赁费	2.4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3.5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7.0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8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6	39906	赠与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3,182.77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00.18万元，下降8.62%。主要是因为优化交通环境，人民的交通意识提高，罚没收入减少，加强和规范财政支出管理，严格控制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3,182.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82.7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3,182.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09.64万元，占78.85%；项目支出673.13万元，占21.1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182.77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00.18万元，下降8.62%。主要是因为加强和规范财政支出管理，严格控制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182.7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一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00.18万元，下降8.62%。主要是因为加强和规范财政支出管理，严格控制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182.7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3,034.92万元，占95.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3万元，占2.92%；交通运输支出54.85万元，占1.72%。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09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8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7%，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098万元，支出决算为1,286.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于实际账务科目功能分类科目有差异。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07.3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于实际账务科目功能分类科目有差异。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于实际账务科目功能分类科目有差异。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于实际账务科目功能分类科目有差异。

5、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4.8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于实际账务科目功能分类科目有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09.6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90.5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9.3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519.1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0.69%，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30万元，支出决算为80.57万元，完成预算的61.98%，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0.44万元，完成预算的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支出管理规定，与上年相比减少1.56万元，下降7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不符合接待标准的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25万元，支出决算为80.13万元，完成预算的6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交通管理工作的预案分析，与上年相比增加25.97万元，增长47.9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各类整治行动层层推进。大力开展“货车超载违法行为专项整治”、“毒驾专项整治行动”、“不系安全带不戴安全帽专项整治”、“酒驾醉驾例行整治”等专项行动，整治力度超前，整治行动密集，车辆运行费相应增长。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4万元，占0.5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0.13万元，占99.45%。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2021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4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0个、来宾100人次，主要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严格按照接待标准执行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0.1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3.96万元，事故股和七中队更新公务用车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6.17万元，主要是车辆维修费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4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2021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19.1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69.88万元，下降41.61%。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度工作预案制定年初预算。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开支会议费0万元，我单位2021年度无会议费支出；开支培训费0.1万元，市支队；举办0场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无相关活动计划。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1.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5.9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6.0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3.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1.6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1.64%。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攸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共有车辆24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3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资金680.1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1%。

组织未对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

组织未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提示：部门评价项目数量3个以内的，至少将一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3个的，至少将2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将绩效报告作为附件上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攸县交警队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docx](#)